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3-017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和资料于2023年2月28日以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3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公司董事会共计9名董事，实际出席会议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金史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经公司审慎讨论与分析，鉴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和工作流程尚需长期且进一步的沟通与准备，为更好地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核心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经公司调研并论证后，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终止《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及《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终止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董事金史平先生、董事王琨先生、董事吴志雄先生、董事颜桢芳女士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的议案》

经公司审慎讨论与分析，鉴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和工作流程尚需长期且进一步的沟通与准备，为更好地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核心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经公司调研并论证后，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基于审慎性考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终止《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及《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因此，公司决定取消向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交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除上述取消议案外，于2023年2月21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3-018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3月3日，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3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持股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3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终止本次持股计划的原因

经公司审慎讨论与分析，鉴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和工作流程尚需长期且进一步的沟通与准备，为更好地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核心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经公司调研并论证后，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终止《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及《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同时终止。

三、终止本次持股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终止本次持股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

公司终止本次持股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等方面造成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层和骨干员工的勤勉尽职。公司未来将根据市场情况、监管政策及公司实际情况，进行更深入调研和论证，择机实施更具针对性和有效性的正向激励措施，以进一步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四、终止本次持股计划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3年3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终止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终止本持股计划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终止本次持股计划的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3-019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3月8日

3、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18	金桥信息	2023/3/1

二、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取消议案原因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的议案。经公司审慎讨论与分析，鉴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和工作流程尚需长期且进一步的沟通与准备，为更好地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核心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经公司调研并论证后，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终止《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及《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因此，公司决定取消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上述三项议案。

三、除了上述取消议案外，于2023年2月21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取消议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3月8日13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487号宝石园25号楼公司四楼会议室

2、网络投票的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3月8日

至2023年3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奖金方案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3年2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3年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4日

●报备文件

（一）股东大会召集人取消议案的有关文件。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3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奖金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68 股票简称:国电南自 编号:临2023-005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南自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完成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广西国电南自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广西南自交通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广西国电南自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南自”）为吸收合并方，合并吸收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自轨道”）之全资子公司广西南自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南自交通”）。相关公告于2022年8月1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近日，公司收到柳州市柳东新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柳）登字[2022]第13134号】，通知广西南自交通注销登记申请材料齐全，予以注销登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西南自交通的相关工商注销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至此，广西南自吸收合并广西南自交通事项已完成。广西南自已完成工商登记，广西南自注册资本金增至10,100万元。

本次注销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未来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3-022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银行融资所涉资产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济南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根据公司发展经营需要，经向光大银行济南分行申请，同意为公司自 2021 年 6 月 24 日至 2024 年 6 月 23 日提供最高额 2 亿元的授信额度，公司以自有资产（北京市通州区榆景东路 1 号院部分房产）为此次授信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资产抵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

二、抵押解除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还清上述《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所涉借款本金及由此产生的利息，并于2023年3月2日办理完毕上述自有资产的抵押权注销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00817 证券简称:宇通重工 编号:临2023-011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达到总股本1%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自2022年3月10日至2023年3月9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临2022-008）。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3年3月2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5,48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0%，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0.02%；成交的最高价为13.28元/股，最低价为7.0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50,007,158.32元（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

证券简称:现代投资 证券代码:000900 公告编号:2023-005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职工监事刘璐女士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务，辞去职工监事职务后，其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刘璐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及监事会对刘璐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近日召开第二届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虹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3月3日

附：李虹女士简历

李虹，女，1971年9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3年5月参加工作。历任长沙市国道绕城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财务科副科长，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23-01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广发C1”次级债券兑付兑息及摘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代码为“115105”，债券简称为“20广发C1”，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于2020年3月3日发行完毕，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票面利率为3.35%，期限为3年期。

2023年3月3日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上述兑付兑息工作已于2023年3月3日完成。自2023年3月3日起，本期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摘牌。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四日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3-00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50亿美元中期票据计划下发行4亿美元中期票据刊发发售通函及定价补充文件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香港分行在50亿美元中期票据计划（简称该计划）下，已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简称香港联交所）提交于2026年到期的4亿美元中期票据上市申请，相关票据已于2023年3月3日完成上市。根据该计划，发行的票据仅供专业投资者购买，详情请参考本行2023年3月3日刊载于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1666 股票简称:平煤股份 编号:2023-015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王新义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王新义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王新义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的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生效。

王新义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后，仍担任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王新义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致力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为公司的安全、生产、经营及健康发展发挥了极为重要的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其专业素养、工作成果给予充分的肯定，并对其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1666 股票简称:平煤股份 编号:2023-016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张天良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张天良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张天良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生效。

张天良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及健康发展发挥积极的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其专业素养、工作成果给予充分的肯定，并对其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3-019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了做好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工作，增强公司利润分配透明度，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现就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广大投资者征求意见。

本次征求意见于即日起至2023年3月10日17时结束，请投资者按照附件《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征求意见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并通过以下途径将书面意见反馈至公司：

电子邮箱：renfu.pr@renfu.com.cn

特此公告。

附件：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征求意见表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四日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2022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征求意见表

投资者信息	姓名/公司名称	
	证件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2022年度利润分配事项意见或建议		

说明：请投资者完整填写表中每项信息。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圣 济 堂 编号:2023-007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圣济堂制药拟收购大秦肿瘤医院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圣济堂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济堂制药”）拟行使优先购买权收购贵阳观山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观投集团”）持有的贵州大秦肿瘤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秦肿瘤医院”）2.5%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风险提示：本次交易系观投集团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其所持大秦肿瘤医院的2.5%股权，挂牌底价为1,500.00万元，公司拟以挂牌底价参与收购。由于最终竞拍结果等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2023年2月20日，观投集团通过贵州阳光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方式拟转让其所持大秦肿瘤医院的2.5%股权，挂牌底价为1,500.00万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圣济堂制药拟将行使优先购买权以挂牌底价参与阳光产权交易所关于大秦肿瘤医院股权转让挂牌竞价暨收购观投集团持有的大秦肿瘤医院2.5%股权。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大秦肿瘤医院系公司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根据2015年12月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政府与圣济堂制药签订的《观山湖高端医疗产业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以及2016年1月圣济堂制药与观投集团签订的《观山湖高端医疗产业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股权约定，大秦肿瘤医院的股权结构为圣济堂制药占70%，观投集团占30%。自项目建设以来，圣济堂制药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以募集资金向大秦肿瘤医院累计投资53,280.28万元。截止至目前，大秦肿瘤医院注册资本金为60,000.00万元，其中圣济堂制药认缴注册资本金58,500.00万元，观投集团认缴注册资本金1,500.00万元（观投集团保留原实缴注册资本金1,500.00万元），股权比例为圣济堂制药97.5%，观投集团2.5%。

根据2020年6月1日起实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第三十九条规定“以政府资金、捐赠资产举办或者参与举办的医疗卫生机构不得设立为营利性医疗卫生机构”，由于观投集团属于贵阳市观山湖区下属国有企业，导致大秦肿瘤医院无法办理营利性《医疗机构设置批准书》。经与观投集团多次沟通，经过观投集团的内部审核程序后，2023年2月20日，观投集团通过阳光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其所持大秦肿瘤医院的2.5%股权，挂牌底价为1,500.00万元。

为确保大秦肿瘤医院能顺利办理营利性《医疗机构设置批准书》，圣济堂制药拟将行使优先购买权以挂牌底价参与阳光产权交易所关于大秦肿瘤医院股权转让挂牌竞价暨收购观投集团持有的大秦肿瘤医院2.5%股权。上述交易完成后，圣济堂制药将持有大秦肿瘤医院100%股权。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1、2023年3月3日，公司董事会召开了第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9名成员一致表决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圣济堂制药拟收购大秦肿瘤医院股权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圣济堂制药行使优先购买权参与阳光产权交易所关于大秦肿瘤医院股权转让挂牌竞价暨收购观投集团持有的大秦肿瘤医院2.5%股权。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司本次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圣济堂制药拟收购大秦肿瘤医院股权的议案》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交易旨在确保大秦肿瘤医院尽快办理营利性《医疗机构设置批准书》，进而确保大秦肿瘤医院顺利开业。本次交易系全资子公司收购控股孙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对公司现有资产不构成重大影响，对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全资子公司圣济堂制药拟收购大秦肿瘤医院股权的议案》。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名称：贵阳观山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15596352591G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林城路与长岭路西北角贵阳国际金融中心一期商务区10号楼

法定代表人：岳亚洪

注册资本：5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2年5月11日

营业期限：长期

主要股东：贵阳观山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权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市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开发和经营；工程项目代建；土地一级开发；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和资本运营；招商引资；非金融性项目投资；投融资管理；金融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观投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本次交易标的为：大秦肿瘤医院2.5%的股权。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未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不存在其他股东有优先受让权。

3、大秦肿瘤医院的基本情况

名称：贵州大秦肿瘤医院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北站公交南停车场出入口办公用房西侧三层

法定代表人：丁林洪

注册资本：6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3日

营业期限：长期

主要股东：公司全资子公司圣济堂制药持股97.5%，贵阳观山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5%。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药品进出口；食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用口罩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零售；消毒器械销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平台；互联网安全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医院管理；心理咨询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人体干细胞技术开发和应用；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药物临床试验服务；医疗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物业管理；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停车场服务；机构养老服务；放射卫生技术服务；药品委托生产；药品零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餐饮服务；餐饮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大秦肿瘤医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主要财务数据

大秦肿瘤医院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629,822,428.62	861,378,505.16
负债总额	598,954,198.36	837,776,014.79
净资产	30,868,230.26	23,602,490.37
	2021年1-12月	2022年1-9月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7,128,994.00	-7,265,739.89
净利润	-7,128,994.00	-7,265,739.89

以上2021年财务数据经过审计，2022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股东及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大秦肿瘤医院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份比例（%）
贵州圣济堂制药有限公司	58,500.00	97.5%
贵阳观山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	2.5%
合计	60,000.00	100%

注：根据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政府与圣济堂制药签订的《观山湖高端医疗产业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以及圣济堂制药与观投集团签订的《观山湖高端医疗产业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约定，公司全资子公司圣济堂制药持有大秦肿瘤医院70%股权，观投集团持有大秦肿瘤医院30%股权。

鉴于自项目建设以来，圣济堂制药以募集资金向大秦肿瘤医院项目进行投资建设，在建设过程中双方股东出资情况形成了较大的差异。2023年1月31日，经大秦肿瘤医院股东会决定，大秦肿瘤医院注册资本金由5,000.00万元变更为60,000.00万元，其中圣济堂制药认缴注册资本金58,500.00万元，观投集团认缴注册资本金1,500.00万元（原实缴注册资本金），股权比例变更为圣济堂制药97.5%，观投集团2.5%。

本次交易后，大秦肿瘤医院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份比例（%）
贵州圣济堂制药有限公司	60,000.00	100%
合计	60,000.00	100%

四、定价情况及依据

根据贵州天一众源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因贵阳观山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退股之经济行为的需要委托评估贵阳观山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贵州大秦肿瘤医院有限公司的股权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黔天一众源评报（2023）02001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23年1月31日，大秦肿瘤医院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51,086.41万元。截止评估基准日，在大秦肿瘤医院的实收资本中，圣济堂制药实缴出资金额为528,102,781.02元，观投集团实缴出资金额为1,500.00万元，经测算观投集团持有大秦肿瘤医院的股权价值为14,099,850.29元。

本着确保国有资产保值的基本原则，观投集团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大秦肿瘤医院全部股权的挂牌底价为1,500.00万元。圣济堂制药作为大秦肿瘤医院的原股东，依法享有优先受让权，圣济堂制药将不放弃优先购买权。在竞价过程中，若无其他第三方竞价，成交价为1,500.00万元，若出现其他第三方竞价的情况，最终成交价格将以竞价结果为准。

五、拟受让股权挂牌转让的主要内容

（一）转让方承诺

本转让方现对贵州阳光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进行委托，拟将我方持有的转让标的公开转让，按贵州阳光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就本公告内容在其网站及相关媒体上公开发布的产权转让信息并组织实施。本转让方依照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做如下承诺：

1、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信息是我方真实意愿表示，转让的产权权属清晰，我方对该股权拥有完全的处置权且实施不存在任何限制条件；

2、我方转让股权的相关行为已履行了相应程序，经过有效的内部决策，并获得相应批准；

3、我方所提交的《信息披露确认表》及附件资料内容真实、完整、合法、有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4、我方在转让过程中，遵守法律法规规定和产权交易市场的相关规则，按照有关要求履行我方义务。

我方保证遵守以上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有违规行为，给交易相关方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及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

（二）交易条件与受让方资格条件

1、挂牌价格：1,500.00万元

2、价款支付方式：受让方与转让方签订《股权交易合同》并生效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将剩余交易价款一次性打入贵州阳光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3、保证金缴纳事项：

意向受让方应在意向受让资格获贵州阳光产权交易所确认后的3个工作日内，交纳保证金300万元至贵州阳光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即为意向受让方对转让方作出接受交易条件并以不低于转让底价受让交易标的承诺的确认。意向受让方经竞价被确定为最终受让方的，其竞价保证金自动转为交易价款的组成部分。若意向受让方未能成为最终受让方的，所交纳保证金自书面审核确认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原路返还。

4、受让方资格条件：无

（三）其他重要信息披露

1、标的企业原《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已于2021年4月18日到期，需申请新的《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办理营利性医疗机构，根据2020年6月1日起实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规定“以政府资金、捐赠资产举办或者参与举办的医疗卫生机构不得设立为营利性医疗卫生机构”；

2、截至评估基准日2023年1月31日，转让方对标的企业债权账面价值合计13,767.61726万元，其中应收本金10,800.00万元、应收利息2967.61726万元；标的企业须在转、受让双方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一年内付清借款的本金及利息，受让方和标的企业原股东贵州圣济堂制药有限公司就上述借款需按股权比例提供转让方认可的合法担保。上述借款利息计算：2023年2月1日至交易完成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之日产生的利息按转让方与标的企业签订的原《借款协议》约定利率计息；转、受让双方办理完成工商变更之日起产生的利息按8%/年计算，计算基数为前述应付本息13,767.61726万元及1.08亿元本金在2023年2月1日至办理完结股权工商变更登记之日产生的利息之和；

3、2021年4月20日标的企业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清镇市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至2036年4月19日止；转让方对该笔借款提供了担保，并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清镇市支行签署《保证合同》。股权成功交易后，受让方须对上述贷款向转让方提供反担保，并承诺与标的企业及标的企业原股东贵州圣济堂制药有限公司在2年内共同完成担保物的置换，使转让方退出担保；

4、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职工安置；

5、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担保、抵押、查封等情况。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旨在确保大秦肿瘤医院尽快办理营利性《医疗机构设置批准书》，进而确保大秦肿瘤医院顺利开业。本次交易系全资子公司收购控股孙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对公司现有资产不构成重大影响，对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七、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系观投集团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其所持大秦肿瘤医院的2.5%股权，挂牌底价为1,500.00万元，公司拟将以挂牌底价参与收购。最终竞拍结果等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二三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圣 济 堂 编号:2023-008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增补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3月3日，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杨扬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杨扬女士因工作调整，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杨扬女士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杨扬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和公司的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杨扬女士在任职期间对公司经营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2023年3月3日，公司董事会召开了第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于宗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增补于宗振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目前，于宗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二三年三月四日

附简历：

董事候选人简历

于宗振，男，汉族，1980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2年至今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业务主管、副高级经理。2022年7月28日至2023年3月3日任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圣 济 堂 编号:2023-009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暨增补公司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3月3日，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于宗振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于宗振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于宗振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出新任监事后方能生效。

于宗振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监事会对于宗振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023年3月3日，公司监事会召开了第八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提名杨扬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增补杨扬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目前，杨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二三年三月四日

附简历：

监事候选人简历

杨扬：女，回族，1987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毕业于美国维克森林大学，法学专业，2014年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2011年参加工作，曾就职于美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2015年7月至2022年7月，就职于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22年8月起，就职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9月至2023年3月3日任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圣 济 堂 编号:2023-005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21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圣济堂制药拟收购大秦肿瘤医院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1、公司本次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圣济堂制药拟收购大秦肿瘤医院股权的议案》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本次交易旨在确保大秦肿瘤医院尽快办理营利性《医疗机构设置批准书》，进而确保大秦肿瘤医院顺利开业。本次交易系全资子公司收购控股孙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对公司现有资产不构成重大影响，对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全资子公司圣济堂制药拟收购大秦肿瘤医院股权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圣济堂制药拟收购大秦肿瘤医院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补董事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征得本人同意后，公司董事会提名于宗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考察研究，于宗振先生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我们认为其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况；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相关法规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处罚的情况，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增补公司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0）。

特此公告。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二三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圣 济 堂 编号:2023-006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21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圣济堂制药拟收购大秦肿瘤医院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圣济堂制药拟收购大秦肿瘤医院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补监事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暨增补公司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特此公告。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二三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圣济堂 公告编号:2023-010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3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3月2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贵阳市观山湖区阳关大道 28 号赤天化大厦 22 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3月20日至2023年3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27	圣济堂	2023/3/1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能证明法人股东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 登记时间、地点：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股东请于2023年3月16日（星期四）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00 到公司证券部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股东大会不发放任何参会礼品。会期半天，与会费用自理。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阳关大道28号1号楼22楼

联系人：钟佩君

联系电话：0851-84396315

传真：0851-84391503

特此公告。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3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